化州市医疗保障局

化医保函〔2025〕63号

转发关于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 残缺规格 残缺基药规格首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

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市各医疗机构：

现将《茂名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关于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 残缺规格 残缺基药规格首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茂医保函〔2025〕55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化州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4月22日

茂名市医疗保障局

茂医保函〔2025〕55号

茂名市医疗保障局转发关于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　残缺规格　残缺基药规格首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

各区、县级市医疗保障局（分局），广东茂名滨海新区社会事务局，市医保中心，市直有关医疗机构：

现将《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 残缺规格 残缺基药规格首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粤医保函〔2025〕85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茂名市医疗保障局

2025年4月21日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粤医保函〔2025〕85号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 残缺规格 残缺基药规格首年约定采购量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医疗保障局，各相关企业：

按照国家医疗保障局工作部署以及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全国药品集中采购文件（GY-YD2024-2）》要求，现将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残缺规格药品、残缺基药规格药品全省首年约定采购量发给你们，请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做好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工作的通知》（粤医保函〔2025〕65号）抓好落实，确保辖区内医疗机构在协议期内完成约定采购量，并做好采购使用进度的跟踪监测。

附件：第十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广东省首年约定采购量计算基数和约定采购量表（以电子版形式提供）

广东省医疗保障局

2025年4月18日

（联系人：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 陈力，联系电话：020-8326033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药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管局。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卫生健康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化州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5年4月22日印发